

广发资管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关于增加陆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 2021 年 7 月 10 日起增加陆基金为广发资管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代码为 871003）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 1088 号 7 层（实际楼层 6 层）

办公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陈祎彬

联系人：程凤权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am.com.cn

风险提示：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集合计划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集合计划法律文件，全面认识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集合计划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产品。集合计划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集合计划运营状况与集合计划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10 日